

2018 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校园维修工程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whxyzb2018021

招 标 人：武汉学院

招标代理人：扬子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

日 期：二〇一八年七月

# 目 录

招标公告.....	1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4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4
二、投标须知.....	6
第二章 合同条款.....	18
第三章 合同文件格式.....	19
第四章 技术要求和建设标准.....	20
第五章 招标项目清单.....	22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综合标格式.....	23
第七章 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	36
第八章 投标文件技术标格式.....	41
附件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47

# 招标公告

## 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校园维修工程

### 1. 招标条件

扬子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受武汉学院的委托，就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校园维修工程进行公开招标，资金来源：自筹。

### 2.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校园维修工程

### 3.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3.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维修。项目建设地点在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和洪山区雄楚大道666号，现因部分建筑已无法满足正常需求，故进行维修。

3.2 招标范围：包括学校宿舍室内整体刷白、室内墙体瓷砖、外墙体瓷砖等；教学楼、实训楼、学院楼卫室内墙体瓷砖施工等；行政楼及宿舍排污泵和循环泵更换等；光谷校区6号楼墙面翻新机线路管网改造等。具体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相应章节。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二级以上资质；
- (3)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2015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至少完成过1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100万元的公共建筑物装修工程；
- (5)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在2015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至少完成过1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100万元的公共建筑物装修工程，承诺在此期间只承担本工程；
- (6)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7) 投标人信誉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投标人应当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在信用中国平台（<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提交给招标人。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招标文件的购买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招标文件购买登记表（见附表）、投标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持本单位介绍信（留存原件）、营业执照（交验副本原件，留存复印件）、资质证书（交验副本原件，留存复印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交验原件，留存复印件）以上资料复印件应加盖单位公章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报名资料的电子档需提供一份）。于**2018年7月26日~8月1日**（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到武汉学院行政楼L20室（黄家湖大道333号）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2018年8月2日上午9:00时**，地点为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武汉学院（行政楼201会议室）。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现场踏勘

本项目于2018年7月31日上午10:00在武汉学院（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组织现场踏勘，请投标人务必准时参加，过时将不再组织现场踏勘。联系人：周老师：15623425747。

## 9. 招标人

招标人：武汉学院

地 址：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

联系人：严老师 13995548029

## 10. 招标代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扬子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

地 址：武汉市解放大道1863号长江水文楼512室

联 系 人：姚一展

电 话：027-82820327

传 真：027-82820329

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维修工程

招标文件购买登记表

报名单位	(加盖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及 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经办人姓名		申请购买时间	2018年 月 日 时 分
经办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1.1	工程名称	2018 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维修工程
2	1.1	建设地点	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 333 号 洪山区雄楚大道 666 号
3	1.1	建设规模	见招标公告
4	1.1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
5	1.1	质量目标	合格
6	2.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7	2.2	工期要求	30 日历天
8	3.1	资金来源	自筹
9	4.1	投标人资质等级 要求	见招标公告
10	4.3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13.1	工程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
12	15.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5.1	踏勘现场	组织，见招标公告
	8.1	答疑	<a href="mailto:34830978@QQ.com">投标人的提问请在 2018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6: 00 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 34830978@QQ.com</a> （word 版和扫描件）
14	17.1	安全生产管理目 标	合格
		文明施工管理目 标	合格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5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文本一式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 电子版投标文件二份（U盘上贴投标人及项目名称标签。）
16	21.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时间	地 点：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 333 号武汉学院 时间：2018 年 8 月 2 日 9 时 00 分
17	25.1	开标	开标时间：2018 年 8 月 2 日 9 时 30 分 地点：武汉学院行政楼 201 会议室
18	33.2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附件 1
19	33.3	定标原则	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排名顺序，依法依序确定中标人。
20	37.3	履约担保	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额为 5 万元（现金）。
21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扬子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 地 址：武汉市解放大道 1863 号长江水文楼 512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姚一展 电 话：027-82820327 传 真：027-82820329
22		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每份 500 元
23	25.1	投标人开标会携带文件	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二代证），以证明其出席。
24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82 万元，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将被拒绝。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文）工程类的规定乘以 0.60 计算，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专项列报，分摊在各项报价中。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二、投标须知

### (一) 总 则

#### 1、工程说明

- 1.1 本招标工程项目说明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第7项；
- 1.2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国内公开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 2、招标范围及工期

-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范围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
- 2.2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工期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7项。

#### 3、资金来源

-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

#### 4、合格的投标人

- 4.1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
- 4.2 投标人合格条件详见本招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 4.3 本招标工程项目采用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5、踏勘现场

- 5.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地质情况、地下管线及障碍物、周围环境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招标人对投标人调查结果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6、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二) 招标文件

#### 7、本招标文件的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二章 合同条款
- 第三章 合同文件格式
- 第四章 技术要求和建设标准
- 第五章 招标工程项目清单（仅供参考）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综合标格式
- 第七章 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技术标格式

[√]附件1：评标方法和标准

7.2 除7.1内容外，招标人在2018年7月31日17:00时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7.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1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 2018年7月31日16:00时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发送至34830978@qq.com（word版和扫描件）。无论是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都将于2018年7月31日17:00时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给予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2018年7月31日17:00时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给予确认。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

件、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9.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必要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的语言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综合标、商务标和技术标三部分组成。

11.2 综合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1.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1.2.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2.4 投标函；

11.2.5 投标函附录；

11.2.6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必须包括但不限于

(1) 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复印件）；

(2)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

(4)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公共建筑装修工程业绩；

(5) 对工程工期、安全、质量、文明施工以及经济等方面的承诺。

11.2.7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后附但不限于

项目班子成员的岗位证书、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及工程经验的证明资

料。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后附但不限于

①项目经理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证书等（复印件）；

②项目经理类似工程经验：2015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已完成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100万元的公共建筑装饰业绩，并在上述工程项目中担任过项目经理的证明文件。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后附但不限于

项目技术负责人身份证、学历证书、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等（复印件）。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附相关证明）。

11.2.8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将本工程定为本企业重点管理项目。明确拟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自始至终保持稳定性和连续性，并承诺只承担本工程施工任务。

11.2.9 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实力，自愿承诺承包本工程的其他优惠条件。

11.3 商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总价；
- (2) 总说明；
- (3) 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 (4) 其他优惠条件。

格式参考附后，但必须按顺序将以上4条列入。

11.4 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4.1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以下几项基本内容（投标人应重点突出投标工期的控制措施，及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安排的合理性）：

- (1)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主要施工方法；
- (2)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 (3)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和检测设备情况；
-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 (5)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6)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7)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 (8)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9)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10)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11.4.3 应急抢险措施

###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中第六、第七、第八章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 13、投标报价

13.1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见前附表。**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3.2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即：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器材、设备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总报价，今后不作调整。

**13.3 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仅作为投标参考，招标人对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负责任，投标人应结合施工现场进行投标报价，总价包干。**

13.4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13.5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制作成U盘拷贝两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应一同密封在商务标包装中，并在U盘表面上注明工程名称及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版投标文件在计算机上应能有效打开文档。

### 14、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 1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人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 1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17.1 本招标工程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目标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5项要求执行。

17.2 根据“鄂建办[2018]27号文”文件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对投标项

目的文明施工提出明确的实施方案和相关措施,对招标文件关于文明施工的要求作出实质性承诺和明确细致的安排。这些方案和措施必须保证符合省、市政府和管理部门关于文明施工的规范标准。

17.3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措施及办法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环境要求。

## 18、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8.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应在规定位置签署、盖章并密封。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8.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9、投标文件的制作、装订、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综合标和商务标合订为一本(分正、副本),两部分中间加封面间隔;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分正、副本)包封在一个包装内。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综合标和商务标、技术标分别各做一个内层包装。并另附“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单独用一个信封密封。分别在内层或信封包装上标明“综合标和商务标”、“技术标”字样,然后合封在一个外层包装内。

19.3 在内层和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

19.3.1 写明招标人名称: **武汉学院**

19.3.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1) 工程名称: 2018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维修工程

(2) 2018年8月2日9时30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9.4 除了按本须知第19.2款和第19.3款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在内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本须知第22条、第26条规定情况发生时,招标人可按内层密封袋上标明的投标人地址将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19.5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19.1款、第19.2款和第19.3款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6 所有投标文件的内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9.7 技术标制作要求如下：**

19.7.1 施工组织设计为 A4 幅面。

19.7.2 文本一律采用 A4 规格的白色纸张；文字为 4 号简写宋体，黑色打印，不得出现手写；

19.7.3 施工进度横道图、网络计划图一律采用电脑绘制，黑色打印，白色纸张，字体不限，字号大小不限；

19.7.4 所有表格和插图一律采用电脑绘制，黑色打印，A4 规格白色纸张，文字为不大于 4 号的简写宋体。

## **20、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应随投标文件提交两个和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U盘，电子版文档不得设置密码，应能有效打开电子文档。电子文件应一同密封在商务标包装中，并在电子版介质表面上注明工程名称及投标单位名称。

## **2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

21.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的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1.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时，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人在本须知第21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 2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9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 24、资格预审申请书材料的更新

无。

# （五）开标

## 25、开标

25.1 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二代证），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的；未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二代证）核验的；经核验（以居民身份证阅读器识别为准）提供虚假证件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5.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按本须知第26.1款规定，出现该情况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5.3 开标程序：

25.3.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25.3.2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25.3.3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5.4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合格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应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25.5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唱标结束后，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进行签字确认。

## **26、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6.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26.1.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6.1.2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9.6款的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26.2 投标文件出现第31.4款至第31.7款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 **(六) 评标和定标**

### **27、评委与评标**

27.1 评委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27.2 评委成员人数为5人，招标人评委为3人，从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库确定的评委2人。

27.3 评委中的专家成员，由招标人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7.4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 **28、评标过程的保密**

28.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8.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8.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29、资格后审**

29.1 在评标前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义务。如投标人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进行评审。

### **30、投标文件的澄清**

30.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必要时，评委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2 评委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1、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31.1 开标后，招标人将所有受理的投标文件，提交评委进行评审。

31.2 评标时，评委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1.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委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1.4 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按前条规定作废标处理：**

31.4.1 本须知第11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18.3款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31.4.2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31.4.3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和标准的；

31.4.4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1.4.5 两个及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有雷同的；

31.4.6 对投标报价及主要合同条款、合同格式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下列情况之一：

31.4.7 对投标的工程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对工程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31.4.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31.4.9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31.4.10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31.5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31.6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招标控制价时明显低于招标控制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

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31.7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委可以否决其投标。

31.8 评委按上述第31.4款至第31.7款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 **32、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处理**

32.1 评委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32.1.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2.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委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1.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32.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33、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详细评审）**

33.1 评委将按照本须知第31条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投标（有效）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3.2 评标方法和标准

33.2.1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1项执行。

33.3 评委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不超过3名有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0项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33.4 评委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 **（七）合同的授予**

## **34、合同授予标准**

34.1 本招标工程的施工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33.3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 **35、中标通知书**

35.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于在武汉学院网上公示3日，公示结束之日，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 **36、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工程施工合同。

36.2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6.1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6.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项目施工转让（转包）给他人。需要分包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分包计划，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分包。

36.4 中标人与**武汉学院**签订合同。

## **37、履约担保**

37.1 合同协议书签署后7天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21项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7.2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37.1款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第二章 合同条款

参照湖北省建设厅、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7年9月印发《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EF-2007-0203），本招标文件省略。

## 第三章 合同文件格式

### 一、合同协议书

参照湖北省建设厅、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7年9月印发《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EF-2007-0203）本招标文件省略

### 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使用湖北省建设厅、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7年9月印发《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EF-2007-0203）之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本招标文件省略。

### 三、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使用湖北省建设厅、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7年9月印发《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EF-2007-0203）之附件三《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本招标文件省略。

## 第四章 技术要求和建设标准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国家和省、市或行业的下列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 1.1 按设计文件（包括图纸）的技术要求执行；
- 1.2 按现行的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标准和规范、规程执行；
- 1.3 按现行的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操作规范及验收规范执行；
- 1.4 按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执行；
- 1.5 按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执行。

2、根据工程设计要求，该项工程施工还应满足下列标准要求：

- 《工程测量规范》（GB 50026-93）
- 《建筑地基基础质量施工验收规范》（GB 50202-2002）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02）
-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2002）
-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
- 《屋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7-2002）
-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02）
- 《建筑装饰整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2）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01）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2-2002）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02）
-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装饰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 《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GB/T19766-2005
- 《建筑装饰用石材防护剂》JC/T973-2005
- 《天然饰面石材试验方法》GB/T9966-2001
-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01
- 《天然花岗岩建筑板材》GB/T18601-2001
- 《建筑用轻钢龙骨》GB/T11981-2008
- 《陶瓷砖》GB/T4100-2006
- 《石膏板》GB/T9775-2008

《钢化玻璃》 GB9963-98  
《铝合金建筑型材》 GB/T5237  
《铝及铝合金加工产品的化学成分》 GB/T3190  
《碳素结构钢》 GB700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 GB1597  
《铝及铝合金板材》 GB3880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GB/T15104-2006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18580-2001  
《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18883-2002

**注：**上述规范若非最新或非最严格，以当前最新、最严格的规范为准，规范若有遗漏，按照现行规范执行。

**说明：**本节内容只需列出规范、标准、规程等的名称、编号等内容。本节由招标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 第五章 招标工程项目清单

### 2018 年武汉学院后勤暑期维修

序号	位置	维修内容	数量	备注
1	学生宿舍	室内整体刷白	865	毕业生宿舍及非学生宿舍腾退 865 间房，每间房面积 44.37 平米（四面墙壁）
2		室内墙体磁砖	80	预估总计 80 平方
3		外墙体磁砖	60	预估总计 60 平方，高空作业
4	教学楼、实训楼、学院楼卫	室内墙体磁砖及施工	50	预估总计 50 平方
5		外墙体磁砖及施工	100	预估总计 100 平方，高空作业
6		卫生间吊顶扣板维修	15	预估 15 平方
7	光谷校区 6 号楼	墙面翻新、线路改造	1	7 层楼 14 大间，56 间单间宿舍，线路改造、地下管网改造、墙面翻新及洗手间、阳台墙面隔断、洗手间隔断、宿舍门等。供教职工周转居住。
8	行政楼	排污泵更换	1	
9	学生宿舍桂檀 1 舍	循环泵更换	1	型号 PH-253EH
10	学生宿舍桂檀 4 舍	循环泵更换	1	型号 PH-253EH
11	马化腾教学楼门楼	横梁、立柱粉刷	1	粉刷面积约 500 平方
12		更换灯笼布	4	含搭脚手架等
		合计		

注：本工程量清单仅作为投标参考，招标人对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负责任，投标人应结合施工现场进行投标报价，总价包干。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综合标格式

# 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综合标** \_\_\_\_\_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单位）  
\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_\_\_\_\_（招  
标人）的 \_\_\_\_\_工程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  
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 \_\_\_\_\_

代理人：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授权委托书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四、投标函

致：\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1、根据你方招标的 \_\_\_\_\_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 \_\_\_\_\_（币种，金额，单位）\_\_\_\_\_（小写）\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函附录第 3 项承诺的工期 \_\_\_\_\_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 \_\_\_\_\_（币种，金额，单位）\_\_\_\_\_ 的履约保证金。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第 15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盖章）\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开户银行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五、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约定内容
1	投标总报价	万元	
2	投标工期	日历天	
3	误期违约赔偿金额		
4	误期违约金赔偿限额		
5	工程质量等级目标		
6	对质量目标的承诺		
7	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8	对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9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10	对安全生产目标的承诺		
11	项目经理	姓名、级别	
		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人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 七、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本项无统一格式, 需要时由招标人用文字形式提出)

本项无统一格式, 需要时由招标人用文字形式提出, 但必须包括但不限于

(1) 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包括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和项目经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至少完成过 1 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公共建筑装修工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至少完成过 1 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公共建筑装修工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对工程工期、安全、质量、文明施工以及经济等方面的承诺。

(7) 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平台(<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公章)。

## 八、机构配备情况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7.1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了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表7.2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7.3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只承担本工程项目的承诺函（格式）

\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承诺如果我方中标，参加本工程投标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只承担本工程，项目经理每周驻工地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未经发包人允许，我方决不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如项目经理每周驻现场不足 5 个工作日，愿意接受 5 万元/周的罚款，如我公司单方面更换项目经理，我公司愿意接受 50 万元的罚款。

（此承诺中必须有以上内容，可以增加）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表7.5

--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材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可另附（与本投标文件一起装订）。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

###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 标 总 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 一、分项总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_\_\_\_\_ XXXX 部分 \_\_\_\_\_

分 项 总 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 代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编 制 时 间： \_\_\_\_\_ 年 月 日

## 二、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A large empty rectangular box with a thin black border, occupying most of the page below the header and page information. It is currently blank.

### 三、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本项无统一格式，需要时由招标人用文字或表格形式提出，或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提出)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四、其他优惠条件

(本项无统一格式，需要时由招标人用文字或表格形式提出，或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提出)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技术标格式

### 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须知11.4.2款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的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表

2.2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3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2.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 **(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或横道图**

1、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以及分包合同签订的时间。

3、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 三、应急抢险措施

-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情况，应编制科学、合理、可行的应急抢险措施。

# 附件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定标办法》（湖北省建设厅鄂建[2005]108 号）以及有关规定，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 31 条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投标（有效）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2 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

总分为 100 分，内容由施工组织设计、商务和综合三部分组成。施工组织设计 18 分，商务 65 分，综合 17 分。

### 2.1 技术标 (18 分)

#### 2.1.1 施工组织设计 (18 分)

2.1.1.1 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以下几项基本内容：

- (1) 主要施工方法 1 分；
- (2)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1 分
- (3)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1 分；
-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1 分；
- (5)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1 分；
- (6)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1 分；
- (7)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1 分；
- (8)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1 分；
- (9)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1 分；
- (10)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1 分。

如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缺项，该项可打零分。

2.1.1.2 施工组织设计的针对性 5 分。

2.1.1.3 施工组织设计的完整性 3 分。

## **2.2 商务标（65 分）**

### **2.2.1 投标报价（65 分）**

2.2.2.1 评标委员会评审商务标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 31.4 款至第 31.7 款规定多数评委认为商务标存在重大偏差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2.2.2.2 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招标人对招标的工程设置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作为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为废标。

经过上述评审，投标人有效投标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 2.2.2.3 评标价的确定办法为：

(1) 有效投标文件超过 5 家（含 5 家），评标价为从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 有效投标文件少于 5 家，评标价为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 2.2.2.4 评定商务标

(1)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价的，每低于 1.0%扣 1 分，最多扣 65 分；

该项记分公式为： $K=65-[(Q-q)/Q] \times 100 \times 1$  (0≤K)

(2)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价的，每高于 1.0%扣 2 分，最多扣 65 分。

该项记分公式为： $K=65+[(Q-q)/Q] \times 100 \times 2$  (0≤K)

以上式中：q--投标报价， Q--评标价

## **2.3 综合标（ 17 分）**

### **2.3.1 项目班子配备（11 分）**

(1) 项目经理 2 分

a、项目经理资质等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明确承诺只承担本工程的 1 分

b、项目经理简历表 1 分

(2) 项目经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有 1 项已完成公共建筑装饰工程业绩（附相关证明文件），承担过以上业绩 1 项的得 2 分，2 项的得 4 分，3 项及以

上的得 5 分。

(3) 项目工程师（现场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2 分

项目工程师（现场项目技术负责人）2015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有 1 项已完成公共建筑装修工程业绩（附相关证明文件），承担过以上业绩 1 项的得 0.5 分，2 项的得 1 分，3 项及以上的得 2 分。

(4)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构成 2 分

a、机构健全、人员齐备、专业配套，具备相关岗位证书 1 分

b、主要技术、经济、管理人员素质高、业绩优 1 分

### 2.3.2 投标工期 2 分

(1) 投标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作废标处理。

(2) 对工期有承诺，有违约经济处罚措施，且合理可行 1 分。

### 2.3.3 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目标 2 分

(1) 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作废标处理。

(2) 对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有承诺，有违约经济处罚措施，且合理可行，该项最高得 1 分。

### 2.3.4 售后服务 2 分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维保方案、保修期时间，给予 0~2 分。

## 3 计分办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和本办法上述有关规定，给投标人打分，三项合计确定各投标人的评定分数：

2、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3、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4、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投标的最终评分，按高低次序确定投标人最终的排列名次，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不超过三名有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的

最终评分相同，则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名优先。

#### **4 定标原则**

招标人将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上述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